

目 录

宁波工程学院 2023 届毕业生就业质量报告	1
第一部分 毕业生就业基本情况	1
1. 毕业生规模与结构	1
1.1 各学院毕业生人数	1
1.2 毕业生性别结构	2
1.3 毕业生生源地结构	2
2. 毕业生毕业去向落实情况	4
2.1 各学院毕业去向落实率及排名	5
2.2 各专业毕业去向落实率情况统计	6
2.3 未就业情况分析	8
3. 毕业生就业行业和地域分布	8
3.1 毕业生就业单位类型分布	8
3.2 毕业生就业地域流向	9
3.3 毕业生就业单位行业流向	11
3.4 用人单位录用情况分析	12
4. 毕业生深造情况	13
5. 自主创业	14
第二部分 就业工作举措	15

宁波工程学院 2023 届毕业生就业质量报告

宁波工程学院全面落实党中央、国务院以及省委省政府关于做好高校毕业生就业工作的决策部署，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积极践行就业优先战略，围绕就业育人任务，不断提高政治站位，强化服务意识，实施精准就业。2023 年 12 月 31 日，学校 2023 届毕业生共计 3689 人，已落实毕业去向 3463 人，毕业去向落实率为 93.87%，其中考研深造率 17.89%。学校一直秉承“产教融合、服务地方”的发展理念，努力为地方经济发展输送人才，2023 届毕业生留甬率为 53.3%，蝉联宁波本科高校第一名。

第一部分 毕业生就业基本情况

1. 毕业生规模与结构

学校 2023 届毕业生共 3689 名，学历全部为本科，其中本科毕业 3660 人，本科结业 29 人；五年制本科 67 人，四年制本科 3051 人，专升本 570 人，第二学士学位 1 人。

1.1 各学院毕业生人数

2023 届毕业生涉及工学、理学、文学、经济学、管理学 5 大学科门类，分布在 11 个学院 50 个专业，其中规模较大的学院是经管与学院和机械与汽车工程学院，人数占比分别为 15.26%、14.42%。

表 1-1 各学院 2023 届毕业生人数分布情况

序号	学院	人数	比例
1	经济与管理学院	563	15.26%
2	机械与汽车工程学院	532	14.42%
3	建筑与交通工程学院	397	10.76%

4	电子与信息工程学院	369	10.00%
5	材料与化学工程学院	343	9.30%
6	外国语学院	334	9.05%
7	人文与艺术学院	320	8.67%
8	网络空间安全学院	270	7.32%
9	国际交流学院	244	6.61%
10	理学院	224	6.07%
11	机器人学院	93	2.52%

1.2 毕业生性别结构

从性别结构来看，男生2152人，占比58.34%；女生1537人，占比41.66%。总体上我校男女性别比为1.4:1，男生多于女生615人。男女性别比例结构符合以学校工科类专业为主的特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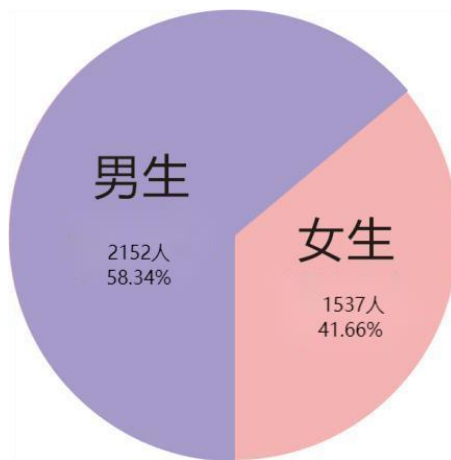


图 1-1 2023 届毕业生性别结构图

1.3 毕业生生源地结构

学校 2023 届毕业生大部分来自浙江省内，浙江省内生源人数为 2343 人，占总人数的 63.51%，比上一年度少近 2 个百分点。省外生源人数为 1346 人，占总人数的 36.49%；省外生源人数较多的省份为安徽（163 人，占 4.42%）、贵州（154 人，占 4.17%）、河南（136 人，占 3.7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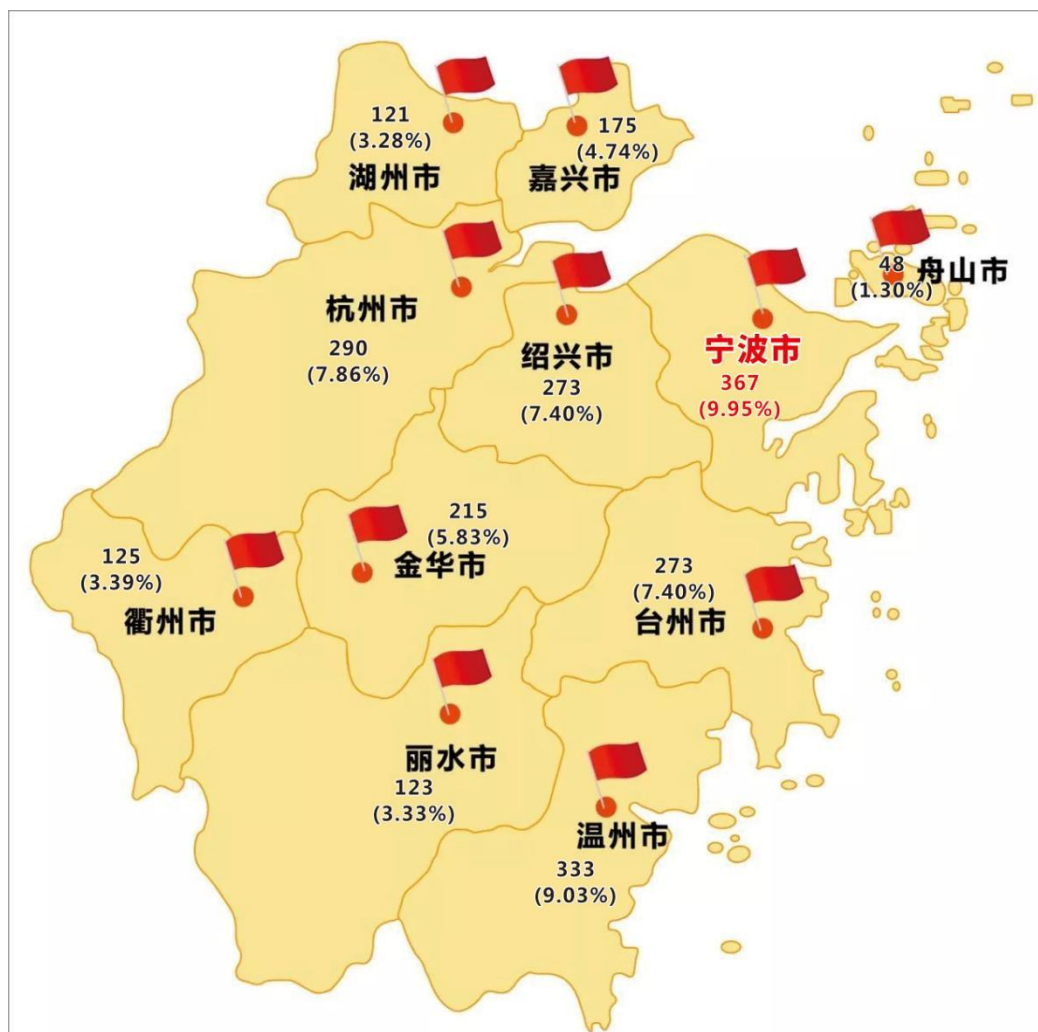


图 1-3 2023 届毕业生浙江省内生源分布情况

2. 毕业生毕业去向落实情况

学校 2023 届毕业生已落实毕业去向 3463 人，毕业去向落实率为 93.87%。以“签就业协议形式就业”和“签劳动合同形式就业”为主，共占 69.29%；自主创业人数 33 人，比去年多 11 人；升学人数较去年增加 62 人。

表 2-1 2023 届毕业生毕业去向落实率统计

毕业去向	毕业去向分类	人数	比例	毕业去向落实率
就业	签就业协议形式就业	1512	40.99%	93.87%
	签劳动合同形式就业	1044	28.30%	
	科研助理	17	0.46%	

	应征义务兵	14	0.38%	
	国家/地方基层项目	6	0.16%	
	自主创业	33	0.89%	
	灵活就业	40	1.08%	
升学	国内研究生	578	15.67%	
	国外升学	82	2.22%	
	第二学士学位	89	2.41%	
	出国出境（有条件录取）	48	1.30%	
未就业	未落实毕业去向	226	6.13%	6.13%

2.1 各学院毕业去向落实率及排名

2023 届毕业生毕业去向落实率前三的学院是建筑与交通工程学院（94.71%）理学院（94.64%）和电子信息工程学院（94.58%）。

表 2-2 各学院 2023 届毕业生毕业去向落实率及排名

学院	毕业生人数	落实毕业去向人数	毕业去向落实率	排名
建筑与交通工程学院	397	376	94.71%	1
理学院	224	212	94.64%	2
电子与信息工程学院	369	349	94.58%	3
国际交流学院	244	230	94.26%	4
经济与管理学院	563	530	94.14%	5
人文与艺术学院	320	301	94.06%	6
机器人学院	93	87	93.55%	7
网络空间安全学院	270	252	93.33%	8
材料与化学工程学院	343	320	93.29%	9

外国语学院	334	311	93.11%	10
机械与汽车工程学院	532	495	93.05%	11

2.2 各专业毕业去向落实率情况统计

学校 50 个专业中有 4 个专业的专升本学生分别依托宁波职业技术学院和浙江交通职业技术学院联合培养，其中 46 个专业毕业去向落实率超过 90%，工业设计（机器人学院）、材料物理专业毕业去向落实率为 100%。

表 2-3 各专业毕业去向落实率情况统计

序号	专业名称	毕业生人数	就业人数	毕业去向落实率
1	工业设计（机器人）	12	12	100.00%
2	材料物理	24	24	100.00%
3	网络工程	99	98	98.99%
4	建筑学	64	63	98.44%
5	电子商务	59	58	98.31%
6	日语	48	47	97.92%
7	油气储运工程	47	46	97.87%
8	城市管理	39	38	97.44%
9	英语	141	137	97.16%
10	材料成型及控制工程（宁职院联合培养）	35	34	97.14%
11	工程管理	66	64	96.97%
12	金融工程	63	61	96.83%
13	信息与计算科学	58	56	96.55%
14	土木工程	114	110	96.49%
15	机械设计制造及其自动化	27	26	96.30%
16	广告学	80	77	96.25%
17	中美信息与计算科学	77	74	96.10%
18	国际经济与贸易	75	72	96.00%

19	化学工程与工艺（绿色化工）	49	47	95.92%
20	物流工程	48	46	95.83%
21	中美机械设计制造及其自动化	70	67	95.71%
22	电子信息工程	65	62	95.38%
23	电气工程及其自动化	142	135	95.07%
24	数据科学与大数据技术	40	38	95.00%
25	机械设计制造及其自动化	99	94	94.95%
26	材料成型及控制工程	188	178	94.68%
27	电子科学与技术	127	120	94.49%
28	国际商务	54	51	94.44%
29	工业设计	52	49	94.23%
30	应用化学	50	47	94.00%
31	汽车服务工程	123	115	93.50%
32	市场营销	107	100	93.46%
33	安全工程（建筑安全）	15	14	93.33%
34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	135	126	93.33%
35	汉语言文学	85	79	92.94%
36	物流管理	111	103	92.79%
37	化学工程与工艺	107	99	92.52%
38	道路桥梁与渡河工程	26	24	92.31%
39	电气工程及其自动化	26	24	92.31%
40	中美会计学	97	89	91.75%
41	会计学	109	100	91.74%
42	安全工程	36	33	91.67%
43	电子信息工程（宁职院联合培养）	35	32	91.43%
44	文化产业管理	64	58	90.63%
45	交通工程	63	57	90.48%
46	应用统计学	63	57	90.48%

47	建筑环境与能源应用工程	49	44	89.80%
48	网络工程	28	25	89.29%
49	车辆工程	52	46	88.46%
50	商务英语	114	100	87.72%
51	德语	31	27	87.10%
52	材料科学与工程	30	24	80.00%
53	汽车服务工程（浙交通联合培养）	35	28	80.00%
54	网络工程（浙交通联合培养）	36	28	77.78%

2.3 未就业情况分析

截至2023年12月31日，2023届毕业生尚未落实毕业去向226人，占毕业生总数的6.13%。

表 2-4 2023 届未就业毕业生未就业类型

未就业类型	人数	占未就业人数比例
求职中	97	42.92%
不就业拟升学	44	19.47%
拟考公考编	75	33.19%
其他暂不就业	10	4.42%

3. 毕业生就业行业和地域分布

3.1 毕业生就业单位类型分布

2023届毕业生中，共有2652人社会就业，主要流向单位类型为其他企业，占社会就业毕业生总数的76.84%。

表 3-1 2023 届毕业生就业单位分布

单位类型	人数	占社会就业人数百分比
其他企业	2027	76.43%

国有企业	250	9.43%
三资企业	231	8.71%
机关	78	2.94%
高等教育单位	19	0.72%
其他事业单位	23	0.87%
中初教育单位	12	0.45%
医疗卫生单位	3	0.11%
其他	9	0.34%

注：此处社会就业仅包括签约就业、自主创业、灵活就业；

社会就业人数=毕业生总数-（升学+第二学士学位+出国出境+应征义务兵+待就业）

3.2 毕业生就业地域流向

2023 届毕业生社会就业的 2652 人中就业地域流向主要集中在浙江省内。省内就业地区以宁波为主，占社会就业的一半以上。浙江省外就业的毕业生更多选择上海、广东和江苏等经济较发达地区。

表 3-2 2023 届毕业生就业地域流向

就业区域	社会就业人数	占社会就业总数比例
浙江省	2302	86.8%
浙江省外	350	13.2%
合计	2652	100.00%

下表浙江省各市吸引毕业生就业情况，就业生源数表示该地区生源中社会就业人数，回生源地就业人数表示就业生源数中在生源地社会就业的人数。

表 3-3 2023 届毕业生浙江省内社会就业地域流向

地区	就业生源数	回生源地就业人数	回生源地就业比例	该地区社会就业数	吸引其他地区人数	占社会就业比例
----	-------	----------	----------	----------	----------	---------

宁波市	286	261	91.26%	1531	1270	57.73%
杭州市	193	108	55.96%	265	157	9.99%
嘉兴市	136	87	63.97%	103	16	3.88%
金华市	161	58	36.02%	76	18	2.87%
温州市	220	61	27.73%	75	14	2.83%
绍兴市	200	63	31.50%	77	14	2.90%
台州市	207	74	35.75%	80	6	3.02%
湖州市	89	36	40.45%	40	4	1.51%
衢州市	81	17	20.99%	22	5	0.83%
丽水市	81	20	24.69%	22	2	0.83%
舟山市	37	7	18.92%	11	4	0.41%
合计	1691	792	46.84%	2302	1510	86.80%

表 3-4 2023 届毕业生浙江省外主要就业地域流向

省外就业区域	就业生源数	该地区社会就业数	占社会就业比例
上海市	2	58	2.19%
广东省	27	42	1.58%
江苏省	16	40	1.51%
安徽省	117	14	0.53%
贵州省	130	29	1.09%
北京市	0	13	0.49%
四川省	60	13	0.49%
湖北省	18	5	0.19%
福建省	30	13	0.49%
云南省	40	13	0.49%
河南省	96	17	0.64%

河北省	26	9	0.34%
甘肃省	53	7	0.26%
广西壮族自治区	90	13	0.49%
湖南省	31	8	0.30%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	21	6	0.23%
山西省	35	10	0.38%
重庆市	15	3	0.11%
辽宁省	14	4	0.15%
江西省	68	13	0.49%
内蒙古自治区	13	2	0.08%
山东省	30	4	0.15%
陕西省	29	7	0.26%
海南省	0	2	0.08%
青海省	0	1	0.04%
宁夏回族自治区	0	1	0.04%
天津市	0	3	0.11%
合计	961	350	2.19%

注：以上表格中就业生源数为社会就业人数中该地区生源数。

3.3 毕业生就业单位行业流向

学校 2023 届毕业生就业单位行业流向与学校专业设置及培养定位相契合，主要流向制造业（28.88%）、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13.76%）、批发和零售业（12.97%）。

表 3-5 2023 届毕业生就业行业流向

用人单位行业	人数	占社会就业比例
制造业	766	28.88%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365	13.76%
批发和零售业	344	12.97%
建筑业	191	7.20%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170	6.41%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151	5.69%
金融业	137	5.17%
公共管理、社会保障和社会组织	103	3.88%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95	3.58%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89	3.36%
教育	74	2.79%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72	2.71%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50	1.89%
住宿和餐饮业	14	0.53%
卫生和社会工作	10	0.38%
农、林、牧、渔业	7	0.26%
房地产业	9	0.34%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5	0.19%

3.4 用人单位录用情况分析

学校签约就业的毕业生被 1824 家不同用人单位聘用，聘用我校 2023 届毕业生 5 人以上的用人单位 63 家，以宁波优质企业为主。

表 3-6 部分聘用 5 人以上的用人单位统计

用人单位	录用人数	用人单位	录用人数
宁波拓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4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镇海炼化分公司	21
国家税务总局各地分局	24	奥克斯集团有限公司	20
宁波亚虎进出口有限公司	17	宁波盛威卓越安全设备有限公司	16
宁波美博进出口有限公司	16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6
宁波韵升股份有限公司	15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5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5	均胜集团有限公司	13
舜宇集团有限公司	12	宁波博洋家纺集团有限公司	11

宁波甬恒瑶瑶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10	德威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9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9	宁波豪雅进出口集团有限公司	8
爱柯迪股份有限公司	8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8
宁波金唐软件有限公司	8	宁波凯信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8
宁波陆尊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8	宁波民亨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7
宁波山觉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7	宁波市汇丰人力资源服务有限公司	7
浙江泰隆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7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市分行	7
汉拿万都（宁波）汽车底盘系统科技有限公司	6	浙江中通文博服务有限公司	6
六方半导体科技（宁波）有限公司	6	浙江金辰建设有限公司	6
浙江东烁新能源有限公司	6	宁波源溯物联科技有限公司	6
宁波弘泰水利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6	宁波镇海炼化林德气体有限公司	6
德山化工（浙江）有限公司	6	甬矽电子（宁波）股份有限公司	6
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	5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
海天塑机集团有限公司	5	宁波高等级公路养护有限公司	5

4.毕业生深造情况

表 4-1 2023 届毕业生深造情况

学院名称	国内院校 录取人数	国内院校 录取比例	国外院校 录取人数	国外院校 录取比例	考研 深造率
国际交流学院	40	16.39%	34	13.93%	30.33%
材料与化学工程学院	102	29.74%	0	0.00%	29.74%
机器人学院	23	24.73%	1	1.08%	25.81%
建筑与交通工程学院	84	21.16%	10	2.52%	23.68%
理学院	36	16.07%	4	1.79%	17.86%

人文与艺术学院	53	16.56%	2	0.63%	17.19%
电子与信息工程学院	62	11.01%	17	3.02%	14.03%
外国语学院	49	13.28%	2	0.54%	13.82%
经济与管理学院	39	11.68%	7	2.10%	13.77%
机械与汽车工程学院	69	12.97%	0	0.00%	12.97%
网络空间安全学院	21	7.78%	5	1.85%	9.63%
合计	578	15.67%	82	2.22%	17.89%

5. 自主创业

2023 届毕业生有 33 人自主创业。其中 29 人在浙江省内，在宁波创业人数最多，达 22 人；另有 4 人在省外创业，上海、海南创业各 2 人。

表 5-1 自主创业毕业生学院和创业地分布

学院	创业人数	创业地区
经济与管理学院	14	宁波、金华、绍兴、上海
建筑与交通工程学院	4	宁波、金华
理学院	4	宁波、丽水
人文与艺术学院	3	宁波、杭州
外国语学院	2	金华、海口
电子与信息工程学院	2	宁波、温州
网络空间安全学院	2	宁波、海口
宁职院分院	1	宁波
机械与汽车工程学院	1	宁波

第二部分 就业工作举措

一、强化责任担当，坚持就业工作“高站位”

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认真落实党中央、国务院“稳就业”“保就业”决策部署，充分认识做好毕业生就业工作的重要意义，不断强化责任担当，进一步增强政治自觉、思想自觉和行动自觉，把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成果转化为做好就业工作的强大动力和实际成效。贯彻落实就业工作“一把手”工程，实行校、院两级就业工作领导机制，学校层面书记、校长负总责，学院层面院长、书记负总责。学校党委会、校长办公会议定期研究就业工作，把就业工作与学院年度考核、学院领导班子和招生工作等挂钩，把促进大学生就业工作作为校领导主题教育调研工作的一项重要任务，深入基层调查摸底，发现问题及时研究解决。各学院成立毕业生就业工作领导小组，实行书记院长“双组长制”，把就业工作要纳入学院领导班子重要议事日程，院长、书记亲自部署，靠前指挥，落实责任，带头示范。构建学院“五级联动”就业工作机制，学院领导、毕业班班主任、辅导员、毕业论文（设计）指导教师、毕业班学生骨干共同发力推进就业工作，营造“全员关注就业、全员参与就业、全员促进就业”的工作氛围。

二、健全工作制度，毕业生之家“破难题”

为促进毕业生高质量充分就业，学校优化顶层设计，制定全流程、多维度就业工作制度，完善工作考核体系。学校设立就业绩效奖励，总额 20 万元，用于奖励就业工作贡献突出的个人和就业先进集体。修订学校就业创业工作考核办法，更加突出过程化考核，增加访企拓岗、留甬率等内容的考核，重视毕业生就业工作质量和就业工作成果。建立完善就业风险防范化解机制，确保安全稳定。实行就业数据“每周一通报”、就业工作“每月一调度”和就业过程性考核制度，对就业进程落后学院实行工作提醒函制度。

“宁工毕业生之家”是学校推进精准就业帮扶工作的一个缩影。自 2020 年起，已有四届毕业生入住“毕业生之家”帮助毕业生渡过毕业第一年的适应期。

在“毕业生之家”，学校精心打造“宁工毕业之家·职途青年说”系列品牌活动，聚焦时下大家最为关注的就业创业话题，围绕“职场生存法则”“同事相处之道”“职业生涯规划”等主题，邀请就业导师、创业导师、就业之星、创业新秀和资深职场达人定期与入住毕业生面对面分享经验、传授方法，帮助毕业生顺利度过求职迷茫期和入职新人期。

今年，宁工毕业生之家的服务升级先后得到学习强国、省教育厅官微、浙江日报潮新闻、宁波市教育局官微等媒体的宣传报道，还上了微博热搜。

三、深挖市场资源，拓展就业岗位“蓄水池”

访企拓岗促就业专项行动是深化校企合作，建立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实现信息互通、资源共享、优势互补的重要举措，也是提高学校社会认可度和品牌价值的重要途径。2022年9月以来，校领导、学院领导带队走访企业，深入了解岗位需求，深挖岗位资源，深化校企合作。访企拓岗专项行动逐渐形成常态化机制，形成学校领导班子、二级学院领导班子、职能部门领导、学科专业负责人、辅导员、班主任全面参与的工作格局，校、院领导带头走访企业147家。加强“访企拓岗”和“送人到岗”深度融合，走访企业时，带有求职意向毕业生一起去，让毕业生与用人单位HR现场座谈、自我推介，同时与用人单位优秀校友深度交流学习，帮助毕业生找到合适的就业岗位。针对决心考研二战、考公考编的毕业生，学校提前谋划政策性就业岗位，充分了解毕业生的实际需求，扩大第二学士学位招生计划数，增加40个指标。同时充分开发科研助理政策性岗位，提前启动招聘工作，加强就业兜底保障作用。

学校积极组织分层次、分类别、分行业的校园招聘活动，扩大用人单位邀请范围，加大招聘信息收集力度，主动对接用人单位、人才主管部门和就业招聘机构，加快推进“两库”建设—毕业生求职意向库和用人单位需求库，千方百计扩展学生就业岗位，做到人职精准匹配。学校通过就业信息网、微信公众号和QQ群等线上渠道及时发布就业服务信息，开展互动咨询，做到工作日“每日多条推送”，每周末“汇总推送”，为毕业生分享优质就业资源，畅通毕业生和用人单位沟通渠道，切实提高招聘求职效率。2022年9月—2023年8月，学校共举办20场校园招聘会，共有1840家企业参会，提供10000余个就业岗位。

四、突出价值引领，摆正就业育人“风向标”

强化就业价值引领，把就业教育和就业引导作为“三全育人”的重要内容，将就业育人主题教育活动推深走实。构建全过程生涯教育体系，增强多元化职业发展能力，学校引入北森生涯教育一体化平台，提升专业化指导服务水平帮助学生进行职业生涯启蒙与规划，提高求职技能与就业准备度。构建多层次就业指导体系，着力加强毕业生职业生涯认知和提升求职能力。主动邀请优质单位联合开展就业育人项目合作，2023年6月，学校与中国石化镇海炼化、舜宇集团、盛威国际等11家用人单位签署校企合作项目，建立校外劳动教育实践基地，为毕业生搭建实习实践平台。组织开展“职业发展训练营”“深入名企体验营”等品牌活动，开展就业服务月和就业“百日冲刺”行动，精准拓展岗位，优化指导服务。邀请企业高管、资深HR、职业规划导师开展职业规划与求职就业指导与咨询，聘请19名优秀校友担任就业导师为学生提供职业规划咨询服务和分享工作经验。组织学生深入舜宇集团、盛威国际、博洋集团等知名企业走访参观；组织学生参加维科集团重点项目和维科学院特训班训战项目，加强职业生涯认知和提升求职能力；举办学校首届模拟求职大赛，组织女大学生参加2023年宁波市女大学生优创优业训练活动。开展基层就业优秀毕业生事迹宣传活动，倡导毕业生基层就业。

五、实施精准帮扶，打好促进就业“组合拳”

学校建立分类精准帮扶体系，按照“引导一批、动员一批、帮扶一批、督促一批、带动一批、解决一批”的原则，做好“早介入、早研判、早指导”的毕业生就业动员工作。各学院通过问卷调查、电话、微信群、QQ群、谈心谈话等方式，提前排摸毕业生就业状况，掌握毕业生的求职状况和思想动态，了解学生就业需求，实行分类就业帮扶策略。对于有就业意愿的学生，至少提供1次专业化的就业指导，3个有针对性的就业岗位推荐；对国内考研学生，笔试前提供考研辅导和心理调适，笔试结束后及时开展一对一指导，减少慢就业现象发生；对出国（境）留学学生，排摸意向学校，关注升学进展；对考公考编的学生，建立专门交流群，定向发布考录信息和备考指南；对有创业意愿的学生，提供政策咨询、创业培训、开业指导、场地支持等全要素创业服务；对就业意愿不强的学生，及时掌握毕业生求职真实想法，组织参与职业体验活动，提升求职就业能力和积极性。

毕业生离校后，学校启动“牵风筝”专项行动，各学院重点排摸离校未就业毕业生的求职意向和思想动态，建立离校未就业毕业生就业台账，实行分类管理、精准帮扶、台账式跟踪，明确帮扶责任教师，跟踪简历投递、面试情况，做到“底数清、情况明、动态准”，销号式推进工作。对有意愿留在宁波就业的毕业生，推荐三个以上就业岗位；对于返乡就业的毕业生，主动与家人联系合力推进；对暂无就业意愿的毕业生，加强求职心态和期望值调整的指导。毕业生离校后，坚持“离校不离心、服务不断线”工作原则，多次召开就业工作推进会和就业工作专题研讨会，举办离校未就业毕业生专场招聘会，学校提供车辆接送服务，对省内的应届毕业生提供往返车票报销保障，全力支持毕业生求职。为进一步帮助有就业意愿学生尽早找到工作岗位，学校主动联系浙江省内 11 个地级市人社部门，深挖就业资源，汇集学生求职简历，深度对接各地人社部门进行针对性的就业岗位推荐，破解离校未就业毕业生返乡求职的难题。